花東地區發展條例總說明

我國國土空間結構在區域階層,西部區域係朝向三大城市區域發展,並以五個直轄市做為北、中、南都會區域之核心都市,整體帶動西部區域發展;而離島地區則於八十九年四月五日公布施行之「離島建設條例」,依據當地特殊自然人文條件,推動地方建設及發展。唯獨東部區域,雖行政部門已數次擬訂發展計畫,但東部區域受自然及地理環境影響,其產業發展條件及居民生活品質相較於西部區域明顯較為弱勢,為確保東部區域發展不致邊緣化,並在促進區域發展同時,善用東部區域多元文化及景觀資源,建立產業品牌特色,並防範產業與環境資源保育間可能衝突,參考日本北海道、山村、偏遠地區之振興條例,及東部永續發展綱要計畫、離島建設條例之執行經驗,以形成有別於西部區域之續發展網要計畫、離島建設條例之執行經驗,以形成有別於西部區域之發展模式,真正達成東部區域永續發展之目標,爰擬具「花東地區發展條例」(以下簡稱本條例),其要點如下:

- 一、 本條例之立法目的、適用範圍及主管機關。 (第一條至第三條)
- 二、中央主管機關訂定「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策略計畫」,作為上位指導,並負責協調、審議、監督與指導花東地區建設及發展。(第四條)
- 三、縣主管機關擬訂綜合實施方案內容,應充分考慮東部區域自然及 文化特性,特別是觀光及文化建設、原住民族族群生活條件與環 境改善及生態環境保護等項,均應有別於西部區域及離島地區。 (第五條)
- 四、由中央主管機關指定重點發展產業後,提供如低利融資、信用保證、人才培育等各項產業發展誘因及優惠措施,與推動在地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。(第六條及第九條)
- 五、維護花東地區之城鄉景觀及多元文化特色,縣主管機關得擬訂管制及獎勵措施,與原住民族生存保障及文化保存相關計畫。(第七條及第八條)
- 六、 設籍花東地區受國民義務教育學生之書籍費,予以補助。(第九條)

- 七、 改善花東地區聯外交通及公共運輸網路,提供花東地區民眾、原 住民族部落及遊客,安全、便捷、友善、可靠、舒適之運輸服務 。(第十一條)
- 八、 強化整體建設財源,依據綜合發展實施方案,由中央逐年編列預算支應或寬列預算予以補助,並設置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,基金總額新台幣四百億元,作為落實花東地區永續發展之用。(第十二條)
- 九、 本條例之施行日期。 (第十三條)

花東地區發展條例

名 稱	說明
花東地區發展條例	為促進東部區域永續發展之目標
	,爰擬具本條例草案,理由如下:
	一、 東部區域是臺灣自然及文化之
	瑰寶,具有豐富自然景觀及多元
	文化特色,建設與發展時,應注
	重自然生態保育,與保護特殊景
	觀環境及維護原住民族文化,才
	能真正達到永續發展。
	二、 應提供東部區域與西部區域具
	備均等之發展機會,包括:基礎
	公共設施服務水準、就業機會之
	均等、生活環境品質及基本社會
	服務設施質量之均等。
	三、 因地制宜、因勢利導,提供充足
	發展誘因,引導發展具東部區域
	品牌特色之利基產業。
條文	說 明
第一條 為推動花東地區產業發展,維	一、為促進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及提升
護自然生態景觀,發展多元文化特色	居民生活品質,並同時達成臺灣
,提升生活環境品質,增進居民福祉 (1)	東、西部區域均衡發展之目標,
, 特制定本條例。	特制定本條例。 二、為達永續發展目標,花東地區之
	一、為達水領發展日保,化米地區之一發展應重視公益事業及合作事業
	, 並以低碳綠色產業為產業發展
	重點。
第二條 本條例所稱花東地區,係指花	明定本條例之適用範圍。
蓮縣及台東縣。	
第三條 本條例主管機關,在中央為行	為提升對於花東地區發展之重視,明
政院,在縣為花蓮縣政府及臺東縣政	定中央主管機關為行政院,縣主管機
	關為花蓮縣政府及臺東縣政府。
第四條 中央主管機關主要任務如下:	一、考量花東地區發展牽涉各部門建
一、訂定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策略計畫	設,由中央主管機關訂定花東地
,每四年檢討一次。	區永續發展策略計畫,作為上位 指導,並負責東部區域相關政策
二、協調、審議、監督與指導花東地	11 1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

名 稱 說 明 區建設及發展。 與建設之審議、監督及協調等事 項。

- 三、中央為推動花東地區永續發展, 將以任務編組方式,成立推動小 組負責推動,成員應包括地方政 府、學者專家、原住民族及民間 團體等代表。
- 第五條 縣主管機關應分別或共同依花 東地區永續發展策略計畫,擬訂四年 一期之綜合發展實施方案,其內容如 下:
 - 一、方案目標及實施範圍。
 - 二、觀光及文化建設。
 - 三、原住民族群生活條件及環境之改善。
 - 四、生態環境保護。
 - 五、基礎建設。
 - 六、產業發展。
 - 七、交通建設。
 - 八、醫療建設。
 - 九、社會福利建設。
 - 十、災害防治。
 - 十一、治安維護。
 - 十二、河川整治。
 - 十三、教育設施。
 - 十四、分年實施計畫及執行分工。
 - 十五、分年財務計畫及經費來源。
 - 十六、其他相關發展事項。
 - 前項綜合發展實施方案,經中央

- 一、第一項明定縣主管機關應配合行 政院訂定之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策 略計畫,提出四年期之綜合發展 實施方案,俾利相關計畫之規劃 與土地、文化特色等相結合,使 東部區域邁向永續發展。
- 二、綜合實施方案內容,應充分考量 東部區域自然及文化特性,特別 是觀光及文化建設、原住民族生 活條件與環境改善及生態環境保 護等項,均應有別於西部區域及 離島地區。
- 三、第二項及第三項明定綜合發展實施方案之核定及修正程序。
- 四、擬訂及檢討綜合發展實施方案時 ,應依行政程序法之規定舉辦聽 證會。

第六條 為善用花東地區優勢及特色, 中央主管機關得指定重點發展產業, 協調提供低利融資、信用保證、產業 輔導、人才培育等各項產業發展誘因 或優惠措施。

要之修正, 並適時作滾動式檢討; 其

程序,依前項規定辦理。

公有公共運輸系統之場站或相關 設施之主管機關,宜規劃保留適當之 廣告空間,以優惠價格優先提供予花 東地區重點產業使用。

第七條 為維護及營造具花東地區特色 之城鄉景觀,縣主管機關得擬訂建築 景觀管制及獎勵措施,整體提升地區 建築美感及文化特色。

第八條 縣主管機關針對花東地區原住 民族生存保障與文化保存,應依原住 民族基本法之規定擬訂相關計畫,納 入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辦理;並應推動 原住民族之人才培育、輔導原住民參 與自然資源維護與經營管理,提供相 關就業機會。

第九條 為積極鼓勵人才東移及返鄉創 業,各級主管機關應予以輔導及協助 ,並推動在地人才之培育及產學合作 。

第十條 設籍花東地區受國民義務教育 之學生,其書籍費由教育部編列預算 補助之。

前項補助範圍、條件、方式及其 他相關事項之辦法,由教育部定之。 花東地區因具得天獨厚之環境,現有 觀光服務業、有機農業、養生醫療保 健業及海洋生技產業等均逐步成為東 健業及海洋生技產業等均逐步成為發展 此類優質生活產業,得由中央主管機 關指定東部區域重點發展產業,提供 各項產業發展誘因及優惠措施。

維護及形塑花東地區城鄉景觀特色, 得由縣主管機關擬訂建築景觀管制及 獎勵措施。

- 一、花蓮縣原住民人口約占百分之二 十七;臺東縣原住民人口約占百 分之三十四,主管機關應就原住 民生活保障及文化保存,提供輔 導及協助。
- 二、相關計畫包括:一、原住民族特 色觀光及產業發展;二、原住民族 族部落生態經濟;三、原住民族 游落環境改善;四、原住民族部 落醫療及社會福利資源建置;五 、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發展等 、原住民族傳統用海保育經營 七、其他原住民族發展事項。

各級主管機關對於返鄉工作者應負輔 導及協助之責,並應推動人才培育及 產學合作等事項。

設籍花東地區受國民義務教育學生, 由教育部編列預算支應其書籍費。

田月

第十一條 為改善花東地區對外運輸服務,滿足花東地區居民聯外交通及產業發展之需求,交通部應提高鐵路運輸能量及縮短行車時間,並提升公路之安全性及可靠性。

花東地區應建設完善的公共運輸 網路,健全原住民族部落之交通及公 共運輸,提供安全、便捷、友善、可 靠、舒適之運輸服務。

- 一、改善花東地區聯外交通及公共運 輸網路,提供花東地區民眾、原 住民族部落及遊客,安全、便捷 的運輸服務,以方便花東地區居 民返鄉、物資運送,以及促進東 部地區觀光等重點產業發展與吸 引人才東移。
- 二、花東地區交通建設應考量綠色運輸之精神,以台鐵+公車為主幹,輔以計程車+自行車建構公共運輸網路,並針對路網規劃、營運及管理等面向,建立完善機制全區安全公共運輸服務,提供全區安全、便捷、友善、可靠、額的無縫運輸服務。
- 第十二條 為推動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及 相關產業發展事項,由中央政府逐年 編列預算支應或寬列預算補助之。

為落實花東地區永續發展,中央 主管機關應設置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 金,基金總額新台幣四百億元,其來 源如下:

- 一、中央主管機關分十年編列預算撥 入。
- 二、縣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撥入。
- 三、基金孳息。
- 四、人民或團體之捐助。
- 五、其他收入。

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之收支、 保管及運用辦法,由中央主管機關會 商花蓮縣政府與臺東縣政府定之。

第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。

一、強化整體建設財源,依據本條例 所為之綜合發展實施方案,及相 關產業發展與建設經費,由中央 逐年編列預算支應或寬列預算予 以補助。

- 二、由中央主管機關設置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,基金總額新台幣四百億元,作為落實花東地區永續發展之用。基金來源包括編列預算撥入;基金孳息;人民或團體之捐助;其他收入等項。
- 三、基金之收支、保管及運用辦法, 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花蓮縣政府 與臺東縣政府定之。

施行日期。